

# 昆明调整疫情防控有关措施

11月1日,昆明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发布了《关于调整昆明市疫情防控有关措施的通告》(昆应疫指通〔2022〕92号)(以下简称《通告》),对昆明市疫情防控有关措施进行了调整。

《通告》明确,昆明市重点场所、重点人员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疫情防控措施继续按照《关于调整昆明市疫情防控有关措施的通告》(昆应疫指通〔2022〕61号)文件规定执行,其余重点场所、重点行业人群按照行业管理规定执行。根据规定,农贸市场、商场超市、餐馆、酒吧、旅游景点景区、公园等人员密集场所的所有工作人员(含保安、保洁等),须持有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上岗;其他人员进入人员密集的重点

公共场所,须持有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并规范佩戴口罩;乘坐地铁、公交车、出租车、网约车等公共交通工具,须持有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并规范佩戴口罩;货车司机到昆后进行“落地检”,在昆期间每天开展1次核酸检测。此外,机场、火车站、学校、医院、养老院、建筑工地等重点场所、重点行业人群,按照行业管理规定执行。

《通告》也明确了来(返)昆人员的疫情防控要求,规定所有来(返)昆人员须提前通过“昆明健康宝”小程序或电话方式向目的地社区报备。其中,有内蒙古呼和浩特、锡林郭勒、赤峰、乌海及新疆乌鲁木齐、巴州旅居史的来(返)昆人员,继续实行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第1、2、3、5、7天进行核酸检测;有甘肃

兰州、庆阳、武威旅居史的来(返)昆人员继续实行“3+4”健康管理措施,即3天集中隔离和4天居家健康监测,第1、2、3、5、7天进行核酸检测;有西藏拉萨,广东广州、佛山、梅州,黑龙江绥化,福建福州,山西大同、忻州,四川绵阳,河南郑州及河北邢台、沧州旅居史的来(返)昆人员实行3天居家健康监测,第1、2、3天进行核酸检测。以上人员不具备居家健康监测条件的,实行相应天数的集中隔离健康管理措施。

除上述地区外,有省外旅居史的来(返)昆人员,入昆后实行3天2检,已做“落地检”的来(返)昆人员,间隔24小时再进行1次核酸检测,第一次核酸结果未出前不外出、不聚集,并做好个人健康监测。

本报记者 罗宗伟

## 昆明市保障性租赁住房开放申请

面向符合条件的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困难群体供应  
不设收入、户籍限制

昆明市保障性租赁住房媒体沟通会11月1日召开,记者从会上获悉,昆明市保障性租赁住房已于当天开放申请,主要面向符合条件的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困难群体供应,不设收入、户籍限制。年满18周岁,并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申请人及共同申请人申请的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所在的县(市)、区无自有产权房,且在本市未享受其他形式的保障性住房政策的,均可申请保障性租赁住房。

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可通过昆明安居网或“昆明安居网”微信公众号进行实名注册,选择“保租房”业务,填报申请;已注册昆明安居网账号的,可直接登录填报申请。不具备网络填报条件的申请人,可携带本人及共同申请人身份证原件到有申请意向的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任意便民服务点,由工作人员指导完成申请填报。昆明市公有房屋管理中心会对申请数据进行提取汇总,并将提取的数据提交相关部门对申请人及共同申请人的房产情况和身份信息进行比对。昆明市公有房屋管理中心根据比对数据进行审核,在审核结束3个工作日内以短信的方式告知申请人审核结果及后续办理流程,申请人也可登录昆明安居网或“昆明安居网”微信公众号自行查询。申请人对审核结果有异议的,须在核查结果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到昆明市公有房屋管理中心进行复核。

昆明市公有房屋管理中心将对可分配房源进行统筹,把房源信息录入昆明市保障性

住房业务管理系统,并通过昆明安居网、“昆明安居网”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公布项目规模、区位、租金基准价、物业费、资金监管银行、交付标准等信息。房源分配信息公布后,审核通过的申请人可登录昆明安居网或“昆明安居网”微信公众号进行房源预选。需要注意的是,房源预选只代表申请人对该套房源有选房意向,并非最终选定房源。申请人需在正式选房开放时完成缴款及签约等手续,才能视为该套房源被最终选定。房源预选结束后,申请人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昆明安居网或“昆明安居网”微信公众号进行选房,一个申请家庭只能选择一套房源且选定后不可更改。选定房源后,须在24小时内开设指定银行的二类账户,并签订租金、履约保证金冻结协议和租金代扣协议,还需在该账户存入3个月租金和金额为3个月租金的履约保证金。逾期未完成操作的,视为放弃该套房源,申请人需重新选择房源。保障性租赁住房选定后,申请人须在规定时限内,通过昆明安居网或“昆明安居网”微信公众号与项目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签订电子化《保障性租赁住房租赁合同》。

需要特别注意的是,昆明市公有房屋管理中心每年会对保障性租赁住房承租人的资格进行复审,不符合条件的,应按租赁合同约定进行腾退。申请人虚报、瞒报、提供虚假证明材料骗取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或者存在擅自转租、转借、改变房屋用途等违反相关规定或者租赁合同约定情形的,将取消申请人住房保障资格,并清退房源。

本报记者 张勇 杨茜

安宁市5年引进  
“螳川高层次人才”

30余人



螳川人才长廊

人才是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近年来,全国各地相继出台各类优惠政策招才引智。近日,记者从安宁市委组织部获悉,5年来安宁市专项引进高精尖缺“螳川高层次人才”30余人,今年共向“螳川高层次人才”兑现引进专项补贴212万元。

近年来,安宁市立足经济高质量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调整人才结构,加速高精尖缺人才涌人。通过修订《安宁市螳川高层次人才引进实施办法》,明确石油炼化、盐磷化工等6个重点产业及节能环保、生物医药、现代装备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领域引才方向,配套出台一系列政策措施,精准链接各行业系统高精尖缺人才需求。5年来,安宁市共专项引进高精尖缺“螳川高层次人才”30余人。特别是政策调整以来,仅2022年引才数量占到了5年来引进总量的1/3。此外,安宁市在全省县(区)级层面,率先实施重点针对大中专院校毕业生群体的引才留才新政策——“兴安计划”,设置岗位开发、工资、购房租房、贷款等8项补贴,覆盖企、事业单位、高校毕业生、见习基地等。

在刚性引才的基础上,2022年安宁市先后成立乡村振兴博士后工作站、上海名医工作站等,柔性引入博士7人。截至10月,全市引进教育、医疗、企业等领域人才300余人,其中,博士研究生16人、硕士研究生120余人、副高及以上职称20余人,柔性引才30余名。

要让引入的人才融入地方经济社会的发展,最重要的是要留得住人才。安宁市通过开通“螳川高层次人才”子女教育、卫生医疗、住房、配偶就业等绿色通道,解决人才后顾之忧,在安宁市便民服务中心开设人才服务窗口,打造“一站式”服务;投资8000余万元,建成“拎包入住”人才公寓和占地357亩集宣传、展示、服务为一体的“安宁市人才公园”。

除了硬件保障外,安宁市还及时向人才兑现政策待遇。今年,安宁市共发放“螳川高层次人才”引进专项补贴212万元;兑现“兴安计划”各类补贴270余万元,惠及单位47家、毕业生460人,优先办理创业担保贷款13户205万元;立项实施“螳川人才”培育项目12个145万元。

本报记者 孙琴霞  
通讯员 周玉枝 摄影报道

